

声明

Copyright © 2008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版权所有，保留一切权利。

非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摘抄、复制本文件内容的部分或全部，并不得以任何形式传播。

商标声明



HUAWEI 和其他华为商标均为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的商标。

本文档提及的其他所有商标或注册商标，由各自的所有人拥有。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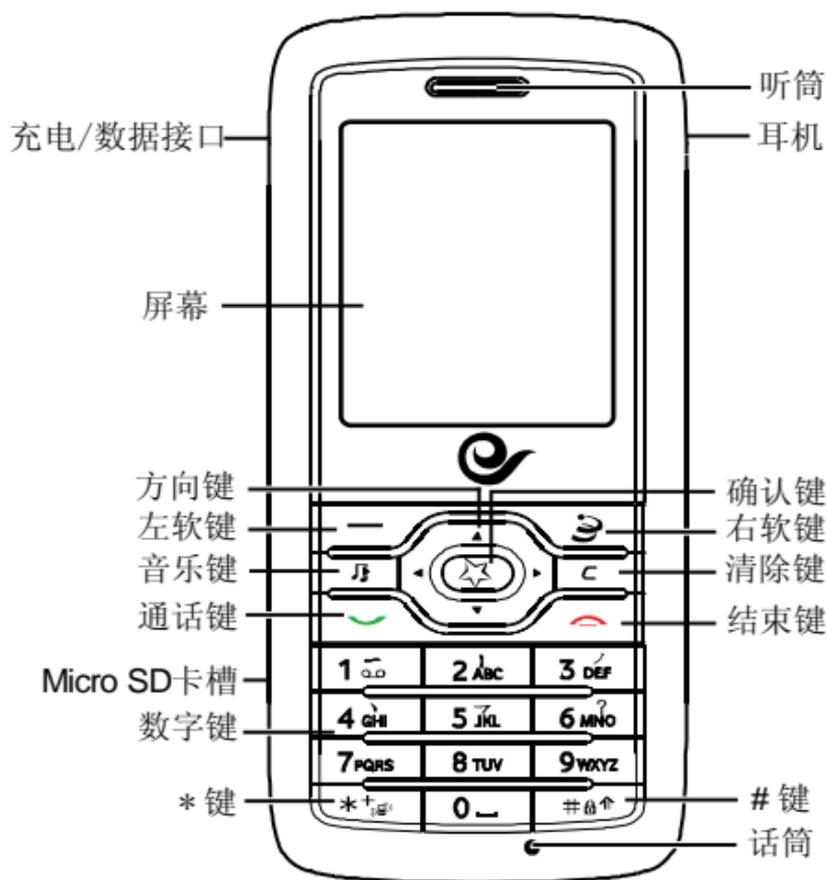
由于产品版本升级或其它原因，本文档内容会不定期进行更新。除非另有约定，本文档仅作为使用指导，本文档中的所有陈述、信息和建议不构成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担保。

目录

您的手机	1
按键	2
屏幕图标	4
功能表	5
安装UIM卡和电池	6
取出电池和UIM卡	6
电池充电	7
安装Micro SD卡	7
使用菜单	8
拨打电话	8
接听电话	9
复制SIM/PIM卡电话本	9
新建和发送短消息	9
手机锁	10
PIN码和PUK码	10
锁定键盘	10
切换输入法	11
输入英文 (En)	11
输入英文 (Abc)	12
输入中文 (拼音)	12
输入中文 (笔画)	12
输入数字	13

输入符号	13
播放音乐	13
新建和发送彩信	14
拍摄照片	14
录音	14
安全警告与注意事项	15

您的手机



按键

按键	说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拨打电话或接听电话。待机状态下，进入“全部通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待机状态下，长按此键，开机或关机。在呼叫、通话、来电状态下，挂断电话。非待机状态下，返回待机界面。待机状态下，打开或关闭背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待机状态下，进入“互联星空”。菜单模式下，确认选择或者弹出菜单。
	选择屏幕底部左侧文字对应的菜单或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待机状态下，进入“号码百事通”。选择屏幕底部右侧文字对应的菜单或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待机状态下， 按 ，进入“联系人”；按 ，进入“信息”； 长按 ，进入“新建信息”；按 ，进入“照相机”；按 ，进入“闹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菜单模式下，按 ，选择菜单或列表选项。通话状态下，按  或 ，增加音量；按  或 ，减小音量。

按键	说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输入数字、字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待机状态下，长按数字键 1，进入“语音信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待机状态下，长按数字键 2~9，快速拨号。 • 菜单状态下，按数字键 0~9，选择列表选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待机状态下，长按此键，激活或取消“会议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其它不同功能中有不同用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待机状态下，长按此键，锁键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其它不同功能中有不同用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打开“媒体播放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小化或关闭“媒体播放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删除图片、音乐、联系人等内容。 • 编辑模式下，删除文字。

屏幕图标

图标	说明	图标	说明
	接收信号强度		电池电量指示
	手机无信号		电池电量低
	CDMA 1X网络		已设置闹钟
	国际漫游		启用“一般模式”
	国内漫游		启用“静音模式”
	通话状态		启用“会议模式”
	启用语音加密		启用“户外模式”
	键盘已锁定		启用“我的模式1”或“我的模式2”
	收到推入短信		收到语音信息
	收到信息		收到紧急信息
	信息存储已满		启用手机数据业务
	收到彩信		Micro SD卡
	彩信存储已满	-	-

功能表

通话记录

- 1 全部通话
- 2 未接电话
- 3 已接电话
- 4 已拨电话
- 5 便签
- 6 通话时间

信息

- 1 短信息
- 2 彩信

客户服务

- 1 客服热线
- 2 掌上营业厅
- 3 客户俱乐部
- 4 通信助理
- 5 业务查询退订
- 6 手机服务指南

联系人

- 1 查找
- 2 按位置查找
- 3 新建
- 4 群组
- 5 快速拨号
- 6 本机号码
- 7 联系人管理

天翼

- 1 号码百事通
- 2 爱音乐
- 3 手机下载
- 4 UIM卡应用
- 5 移动办公
- 6 互联星空

工具

- 1 闹钟
- 2 日程表
- 3 计算器
- 4 秒表
- 5 世界时间
- 6 极限机车

文件夹

- 1 图片
- 2 音乐
- 3 其他
- 4 存储卡
- 5 存储状况

多媒体影音

- 1 媒体播放器
- 2 照相机
- 3 录音机

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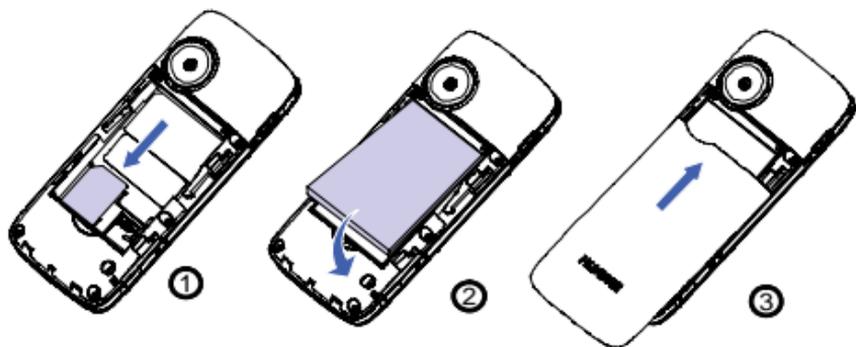
- 1 情景模式
- 2 显示设置
- 3 日期和时间
- 4 通话设置
- 5 手机设置
- 6 保密设置
- 7 恢复出厂设置

说明

本手机部分功能依赖于运营商网络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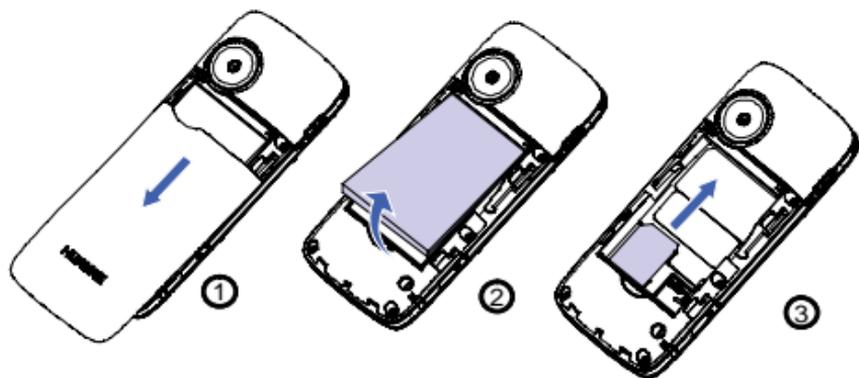
安装 UIM 卡和电池

注意 UIM 卡的芯片触点朝下，UIM 卡与卡槽轮廓匹配。



取出电池和 UIM 卡

进行操作前请关机。



电池充电

1. 连接手机与充电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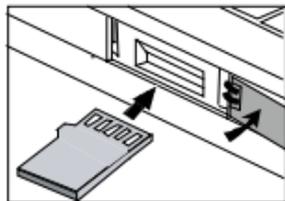
2. 将充电器的电源插头插入电源插座。
3. 手机开始充电。屏幕显示充电动画效果。
4. 充电动画没有变化时表示充电已满，断开充电器与电源插座的连接。
5. 断开充电器与手机的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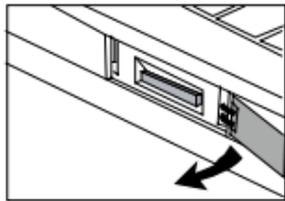
安装 Micro SD 卡

请按如下操作安装 Micro SD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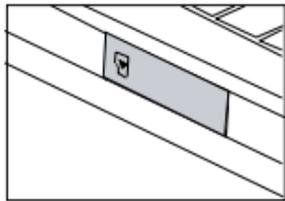
1. 打开 Micro SD 卡槽盖。
2. 将 Micro SD 卡插入 SD 卡槽。
3. 在 Micro SD 卡完全插入卡槽后合上卡槽盖。



1.



2.



3.

使用菜单

1. 待机状态下，按  (**菜单**)。
2. 按 ，选择功能表中的菜单。
3. 按  (**选择**) 或 ，进入所选菜单。
4. 进入子菜单。进入子菜单有如下两种方法：
 - 按 ，选择子菜单；按  (**选择**) 或 ，进入所选子菜单。
 - 根据子菜单项对应的数字，按相应的数字键进入子菜单。
5. 按  (**返回**)，返回上一级菜单或退出功能表。
6. 按 ，返回待机界面。

拨打电话

1. 待机状态下，按数字键依次输入电话号码；按  二次、三次、四次，可分别输入“+”、“P”、“T”。
2. 按 ，拨打电话。
3. 按 ，结束通话或取消拨号。

说明

- 手机被锁的状态下，需要先对手机解锁，否则您只能拨打紧急呼叫号码。
- 待机状态下，按 ，进入“**全部通话**”。找到所需号码，再按 ，拨打电话。
- 在联系人中，找到所需号码，按 ，拨打电话。
- 在收件箱中，找到所需号码，按 ，拨打电话。

接听电话

电话呼入时，按 、（接听）、，接听来电，按 ，挂断电话。

- 启用“任意键应答”功能时，按任意键接听来电（ 和  除外）。
- 启用“耳机自动应答”功能时，并且已经将耳机正确连接到手机上，当有电话呼入时，手机将自动接听来电。
- 使用耳机时，按耳机连接线上的按键，接听或者挂断电话。

复制 SIM/PIM 卡电话本

您的手机可以识别 GSM SIM（GSM 手机卡）和 PHS PIM（小灵通卡）。

手机中插入 GSM SIM 卡或 PHS PIM 卡后，选择**菜单/ 联系人/ 联系人管理/ 复制多项/ UIM 卡至手机**，可以将卡上的电话本复制至手机。

说明

手机中插入 GSM SIM 卡或 PHS PIM 卡后，仅支持复制卡中的电话本，其他任何操作都可能影响手机的正常使用。

新建和发送短消息

1. 选择**菜单/ 信息/ 短信息/ 新建信息**。
2. 输入信息内容。
3. 编辑收件人地址列表。
4. 按 ，发送短消息。

说明

- 您的手机支持发送和接收长信，接收一条完整长信的时间视网络状况而定，若发现长信无法完整显示，请等待接收到所有内容后重新打开。
- 长信只能保存于手机中。

手机锁

手机锁可有效的防止其他人未经您的许可使用您的手机。购机时，手机锁未启动。您可将缺省的手机锁密码（000000）更改为任意的 4~8 位个人密码。

若启用“**手机锁**”功能，每次开机时屏幕都会显示“**输入手机密码：**”，此时，仍可以拨打紧急号码，或者，输入正确的手机锁密码后，手机将正常使用。

PIN 码和 PUK 码

PIN 码（个人识别号码），可有效的防止他人未经您的许可使用您的 UIM 卡。PUK 码（个人解锁码），可以更改被锁定的 PIN 码。详情请咨询您的服务供应商。

如果累计连续 3 次输错了 PIN 码，将提示输入 PUK 码。如果您累计连续 10 次输错了 PUK 码，UIM 卡将永久失效。此时，请与您的服务供应商联系，要求更换新卡。

锁定键盘

待机状态下，长按 ，可锁定键盘。但您仍可以按  接听来电，也可以拨打紧急电话。

待机状态下，若要解锁，请先按 ，再按 。

若启用“**自动键盘锁**”功能，待机界面下，手机未被使用的时间若超过了设定的时间，会自动锁住键盘。

切换输入法

编辑状态下，屏幕显示当前输入模式图标，在输入区域内没有单词或者字符串被选中，按 ，切换输入模式；若有英文单词或者英文字符串被选中，按 ，切换其大小写。

说明

- 编辑状态下，按 ，从右至左删除光标左边的文字；长按 ，快速清除所有文字。
- 拼音、笔画或“En”输入模式下，按 ，输入空格；“Abc”输入模式下，按  一次输入空格，二次输入“0”。
- 拼音或“Abc”输入模式下，连续快按 ，输入常用符号；“En”输入模式下，连续快按 ，输入句号或表情符号。
- 拼音或笔画输入模式下，选择笔画或者汉字时，按 ，进行翻页。

输入英文（En）

“En”输入模式下，按数字键输入英文单词。

- 根据要输入的英文单词，依次按相应的数字键各一次，手机将自动组合出对应于所输字母的单词。手机还可以联想出其它的字母，组合出所有可能的单词。
- 按 ，选择所需单词。
- 按 ，切换其大小写。
- 按 ，确认选择；
或者，按 ，确认选择，并在单词后输入空格。

输入英文 (Abc)

“Abc”输入模式下，按数字键输入英文字母。

按一下，可输入该按键上的第一个字母；按两下，可输入该按键上的第二个字母，依此类推。

如果要输入的字母和前一个字母位于相同的按键上，请等待光标再次出现，或按 ，移动光标，确认前一个字母已输入后，再输入后一个字母。

输入中文 (拼音)

拼音输入模式下，按数字键输入汉字。

1. 根据所需汉字的拼音顺序，按字母对应的数字键，输入的字母或字母组合将出现在拼音显示区。
2. 按  ，选择字母或字母组合。
3. 按  (选择) 或 ，选择所需汉字的拼音。
4. 按  ，查找所需汉字。
5. 按  (选择) 或  输入该汉字，候选字栏显示以该汉字开头的常用词的下一个字的列表。
6. 按  ，选择您想要输入的字，按  (选择) 或  确认；或者直接输入下一个字的拼音，输入该汉字。

输入中文 (笔画)

笔画输入模式下，按数字键输入汉字。

1. 根据要输入汉字的标准笔画顺序，按相应的数字键 1~5 输入笔画，候选字区将显示对应笔画组合的候选字。如果不确定笔

画所属的类别，按 ，输入“？”表示该笔画，然后继续输入后面的其它笔画。

- 按 ，选择所需汉字。
- 按 （选择）或 ，输入该汉字。

输入数字

- “123”输入模式下，按数字键直接输入数字。
- “Abc”输入模式下，连续按相应的按键，直至所需的数字出现在屏幕上；或者长按相应的数字键，输入数字。
- “En”输入模式下，先按数字键，再按 ，直至所需的数字出现在屏幕上。

输入符号

- 任意输入模式下，按  一次，将出现字符列表；按  二次，将出现特殊网络符号列表。
- 按 ，滚动显示符号页面。
- 按所需符号对应的数字键，输入符号。

播放音乐

- 在待机模式下，通过以下操作新建播放列表
 - 选择**菜单/多媒体影音/媒体播放器/新建播放列表**（如果已经存在播放列表，则选择一个播放列表后，按 （选项）后选择“新建播放列表”）。
 - 输入新播放列表的名称，然后按 （确认）或 。
 - 按 （选项）后选择“从文件夹”或者“从播放列表”添加音乐。

- 按  (选项) 后选择“添加”保存设置。
- 2. 在待机模式下, 选择**菜单/多媒体影音/媒体播放器**进入媒体播放器。
- 3. 按  选择一个播放列表。
- 4. 按  (选项) 后选择“播放”开始播放音乐。
- 5. 按  可以退出播放界面。

新建和发送彩信

1. 选择**菜单/信息/彩信/新建彩信**, 或按  选择**彩信/新建彩信**。
2. 输入以下内容:
 - **收件人**: 输入收件人, 最多可以添加 20 位收件人。
 - **主题**: 输入彩信的主题。
 - **幻灯片**: 在彩信中插入图片、声音文件、视频文件或文字。
 - **延时**: 设置每个幻灯片的播放时间。
3. 在编辑完彩信后, 按  (选项), 选择**发送**, 发送编辑好的彩信。

拍摄照片

1. 待机状态下, 选择**菜单/多媒体影音/照相机**。
2. 将摄像头对准景物后按  拍摄照片。
3. 您可以预览并保存照片。

录音

1. 待机状态下, 选择**菜单/多媒体影音/录音机**。
2. 按  , 启动录音。

3. 按  (停止) 或者 , 停止录音。

4. 按  播放刚录制的语音文件。

所有录制的语音文件均保存在**菜单/ 文件夹/ 音乐**。

安全警告与注意事项

■ 电子设备

- 在使用高精度控制的电子设备附近, 请关闭手机, 否则可能会导致电子设备故障。
- 可能受手机影响的设备有: 助听器、起搏器、火灾报警器、自动门和其他自动控制设备。使用电子医疗辅助器械的用户应自行与该器械的服务中心确认无线电波对该设备的影响。
- 起搏器生产商建议手机和心脏起搏器间的距离至少保持在 15 厘米, 以避免手机对起搏器的潜在干扰。携带手机时, 不应将其放在胸袋中; 应使用与佩戴起搏器不同侧的耳朵接听电话, 以减少造成干扰的潜在因素。

■ 医疗场所

- 请勿携带手机到手术室、重病监护室 (ICU) 或冠心病监护室 (CCU)。
- 在禁止使用手机的医疗场所, 请遵循该场所的指示和规定执行。
- 请注意手机的铃声、音量、振动的设置, 以免对心脏病等患者造成影响。

■ 易燃易爆区域

在易燃易爆区域, 请关机, 请勿取出、安装电池、给电池充电或使用手机, 以免引起爆炸或火灾。易燃易爆区域有:

- 加油站。
- 燃料区 (如: 船的甲板下的舱体)。

- 燃料或化工制品运输及存储设施。
- 空气中含有化学物质或微粒（如：颗粒、灰尘、金属粉末）的区域。
- 有爆炸危险标志的区域。
- 有“关掉双向无线电设备”标志的区域。
- 通常建议您关闭汽车引擎的区域等。

■ 交通安全

- 驾驶车辆时，请遵守所在地域或国家的相关规定。请勿在驾驶汽车时使用手机，以免妨碍安全驾驶，引起交通事故。驾车时请将手机放在手机支架上，不要将手机放在座位上，或在碰撞、急刹车时可能松动的地方。当车辆停在安全的地方后，才可以使用手机。
- 若手机具有免提功能、配备有耳机、或车内有车载免提设备，则在紧急情况下，可用这些功能、设备进行紧急呼叫或求救。
- 请勿将手机放在汽车保险气囊上方或气囊展开后能够触及的区域内，否则气囊膨胀、或破裂时，手机就会受到很强的外力，可能对车内人员造成严重伤害。
- 乘坐飞机时，应遵守航空公司的相关规定和条例。在飞机上或飞机附近，请关闭手机并取出电池；在机场禁止使用手机的区域，请关闭手机，以免手机的无线信号干扰飞机控制信号。

■ 存放环境

- 请将手机远离磁性设备（如：磁卡和软盘），手机的辐射可能会抹掉磁性设备上存储的信息。
- 请勿将手机、电池及充电器放置于具有强大电磁场的器具中，如电磁锅和微波炉，否则可能会导致电路故障、起火或爆炸。
- 请勿在高温区域、温度过低区域，放置手机、电池和充电器，否则可能会导致手机、电池和充电器故障、着火或爆炸。

- 电池充电时，应尽量将电池环境温度保持在 0°C 和 45°C 之间。电池的存放环境温度保持在 -20°C 和 60°C 之间。若把电池放在过热或过冷的区域，则可能减少电池的容量和使用寿命。当温度低于 0°C 时，电池的性能尤其受到限制。
- 请勿将大头针等尖锐的金属物品放在手机听筒附近，手机听筒的磁性会吸住这些物体，使用手机时可能造成伤害。
- 请勿使手机、电池和充电器受到强烈的冲击或震动，以免导致电池漏液、手机故障、过热、着火或爆炸。
- 请勿将手机放在裤子或裙子背面的口袋中，以免坐下时损坏手机。

■ 儿童健康

- 请将手机、电池和充电器放在儿童触摸不到的地方，请勿在无人监管的情况下让儿童使用手机、电池和充电器。
- 请勿让儿童口含电池，因为电解液可能导致中毒。
- 请勿让儿童接触手机的小配件，否则可能使儿童因吞咽部件而造成窒息、堵塞食道等伤害。

■ 操作环境

- 您的手机、电池和充电器不具有防水性能，使用时，请保持其干燥。请勿让手机、电池、充电器接触水及水汽；或者用湿手操作手机，以免导致设备短路、因腐蚀引起的故障、人员触电。
- 请勿在多灰、潮湿、肮脏、或靠近磁场的地方使用手机，以免引起手机内部电路故障。
- 当手机接触耳朵时，请勿开机或关机，以免影响人体健康。
- 为符合射频泄漏规定，当您佩带手机或使用手机数据功能时，请保持天线与身体的距离至少为 1 英寸（2.5 厘米）。
- 若您因长时间使用手机游戏，而引发身体不适（如：癫痫、眩晕），请立即向您的医生寻求帮助。

- 当您的手机正在使用免提功能时，请勿将手机放在耳边，以免声音过大损伤听力。
- 若您的手机有红外线接口，则请勿用光学放大器查看该接口。
- 若您的手机有摄像功能，则请勿将闪光灯过于靠近您或他人的眼睛。
- 若您的手机配有触屏笔，则请小心取用触屏笔，以免划伤手机表面或屏幕。
- 雷雨天气时，请勿在充电时使用手机；或者在室外使用手机，以免受到雷击或其它伤害。
- 通话期间请勿触摸天线，触摸天线会影响通话质量并使手机的功率高出正常使用所需的功率，从而缩短通话时间及待机时间。
- 手机的信号干扰可能会影响邻近的电视机、收音机或电脑。
- 请遵守射频辐射国际规范的规定，使用本公司指定的手机附件。
- 使用本手机时，请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尊重他人隐私及合法权利。

■ 清洁维护

- 进行清洁和维护前，请先关机。若此时还连接着充电器，则需要从电源插座上拔下充电器，同时断开充电器与手机的连接，以免发生触电、电池或充电器短路。
- 请勿用化学物质（如：酒精、苯等）、化学洗剂、有磨砂性的清洁剂擦拭手机或充电器，否则可能会损坏部件或引发火灾。可用微湿、防静电的软布擦拭。
- 请勿刮擦或涂改手机外壳，否则，脱落的涂料可能会引起人体过敏。若发生了过敏反应，则需立即停用手机，并向您的医生寻求帮助。
- 清洁电源插头上的灰尘，并保持插头的干燥，以免造成起火。

- 如果手机及其部件和配件不能正常工作，请联系附近的授权服务机构，服务中心的人员将会给予帮助。
- 请勿擅自拆卸手机及配件，只有授权机构才可维修本手机。

■ 环境保护

- 请遵守有关的手机包装材料、耗尽电池和旧手机处理的本地法令，并尽量支持回收行动。请勿将废弃手机或电池丢入垃圾桶中。
- 此华为设备符合指令 2002/95/EC 中关于在电子和电气设备中限制使用特定危险物质的规定。

■ 紧急呼叫

在紧急情况下，若手机处于开机状态且处于服务区内，可使用手机进行紧急呼叫。但是，因不能保证所有情况下网络都能连接，故在紧急情况下，不能将本手机作为唯一的联系方式。

■ 使用电池

- 只能使用手机制造商认可的电池，请勿使用错误型号的电池，否则可能引起爆炸。
- 请勿将电池投入火中，否则会导致电池起火或爆裂。
- 请勿将金属物、钥匙、珠宝等导体与电池两极对接，或接触电池的端点，以免导致电池短路，以及因电池过热而引起的身体伤害（如烧伤）。
- 请勿擅自拆卸电池或直接焊接电池两极，以免引起电池漏液、过热、起火或爆裂。
- 如果电池漏液、冒烟或发出怪味，应立即停止使用，并使其远离明火和人体，以免起火或爆裂伤人。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交由合格的维修点处理。
- 电池在发货后并没有充满电，使用前请至少充电 2 个小时。

- 如果电池内部的液体沾到皮肤或者衣物上，请立即用清水冲洗，以免损伤皮肤。
- 如果电池内部的液体飞溅到眼睛，切勿揉擦眼睛，否则会使视力受损，须立即用清水冲洗，并到医院进行医疗处理。
- 若在充电或电池存放过程中，发现有变形、变色、异常发热等情况，请立即取出电池，不再继续使用，否则会引起电池漏液、过热、爆裂或着火。
- 当电池不能正确装入手机时，请勿用力挤压电池，以免电池漏液或爆裂。
- 请勿在开机状态下取出电池。
- 若长期不使用电池，请将电池充电后，放置在室温下保存。

■ 使用充电器

- 只能使用手机制造商认可的充电器，请勿使用错误型号的充电器，否则可能引起故障或爆炸。
- 请勿将充电器短路，以免引起设备故障、冒烟或起火。
- 若电源线已经损坏（如：导线外露、断裂），或者连接插头已经松动，则请勿继续使用，以免发生触电、充电器短路或火灾。
- 请勿将装有水或其它液体的容器放在充电器旁，液体进入充电器后会造成漏电或其它故障。
- 请勿在多灰、潮湿的环境中进行充电，并且电源线不能靠近加热器皿。
- 进行充电前，请确认充电器插头已正确插入电源插座。如果充电器插头插入不当，可能会引起触电、手机或电池起火或者爆炸。在充电结束需切断电源时，请拔出插头而勿扯拉电源线。
- 充电器须使用规格要求的交流电压，若使用其它的电压可能会导致起火或故障。

- 充电器的电源线上禁止放重物，请勿损坏、改造、扯拉电源线，否则可能引起触电或火灾。
- 请勿用湿手接触正在充电的电源插头、电源线、充电器，否则可能引起触电。
- 如果水之类的液体不慎进入充电器中，请立即将充电器电源插头从插座拔出，以防止过热、起火或其它故障。

■ 射频能量吸收比率（SAR）

本款手机符合国际有关射频辐射能量的标准要求。

您的手机是一个低功率的无线电接收机和发射机，它是以不超过国际规范所建议的射频辐射能量上限值而设计制造的。这种上限值是属于一套国际规范准则中的一部分，它规定了针对一般大众的射频能量辐射允许值。这些准则是由国际上的独立科学组织经过详尽的研究后所制定的标准，同时这些组织还针对这些标准进行定期评估以保证其有效性。这些标准包含许多安全系数，以确保任何年龄和健康状况的使用者的人身安全。

手机的辐射标准是用 SAR（Specific Absorption Rate，射频能量吸收比率）来度量和评价的。依据标准，本款手机推荐的 SAR 上限值为 2.0W/kg 每 10g*。对于本款 SAR 值的测试，是按照标准测试程序，采用正常使用姿势，以手机的最大输出功率来测试各种频段。

虽然 SAR 是以最大功率所测得的，但实际上，手机在一般情况下使用时，SAR 值是远远低于最大值的。因为在设计上，手机具有多级输出功率的工作状态，并使其在实际操作中仅使用满足连接到网络所要求的最低功率级别。通常手机距离基站越近，其输出功率则越小。

在头部耳侧使用时，本款手机的 SAR 值不超过 0.906W/kg 每 10g，尽管不同的手机在不同位置上的 SAR 值存在差异，但是它们都满足相关标准的要求。

请注意：本款手机如有设计改动，则 SAR 值将会有变化，但在所有情况下，手机的设计都是符合标准要求的。

*国际非电离辐射防护委员会（ICNIRP）建议，一般大众使用的手机，其 SAR 标准上限值为平均每 10g 人体组织不超过 2.0W/kg。这个标准已经包含相当大的安全空间来进一步保护大众安全，同时也包括了因测量误差所引起的差异。在不同的测试要求和频率使用条件下，SAR 值可能会不一样。

■ 电子信息产品有毒有害物质申明

产品名称：CDMA 1X 数字移动电话机

型号：HUAWEI C5100

制造商：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制造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华为总部办公楼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⁶⁺)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壳体	○	○	○	○	○	○
单板/电路模块	×	○	○	○	○	○
电池	×	○	○	○	○	○
充电器	×	○	×	○	×	×
天线	○	○	○	○	○	○
显示屏/镜片	×	○	○	○	○	○
按键	×	○	○	×	○	○
按键触片 (DOME)	×	○	○	○	○	○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 ⁶⁺)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贴膜/标签	○	○	○	○	○	○
板筋结构件/导电泡棉	○	○	○	○	○	○
电声器件/振动马达	○	○	○	○	○	○
镙钉	○	○	○	○	○	○
其他部件	○	○	○	○	○	○
<p>○：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在 SJ/T-11363 - 2006 《电子信息产品有毒有害物质的限量要求》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p> <p>×：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 - 2006 规定的限量要求。</p>						

说明

单板/电路模块中的焊料中含铅；开关触点中含镉；器件中的铜合金中含铅；电阻中的陶瓷中含铅。